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

TWGHSC. Y. MA MEMORIAL COLLEGE

自攜裝置(BYOD) 計劃講座

BYOD = BRING YOUR OWN DEVICE



本次講座內容

- 1 電子學習

- 2 本校就BYOD之安排

- 3 流動裝置管理(MDM)之安排

- 4 可接受使用政策(AUP)

- 5 常見問題

電子學習？自主學習？ 不可或缺的電子裝置...



電子學習的好處

01

網上課堂，相互協作

共同於網絡空間
建構及學習知識

02

海量學習平台及資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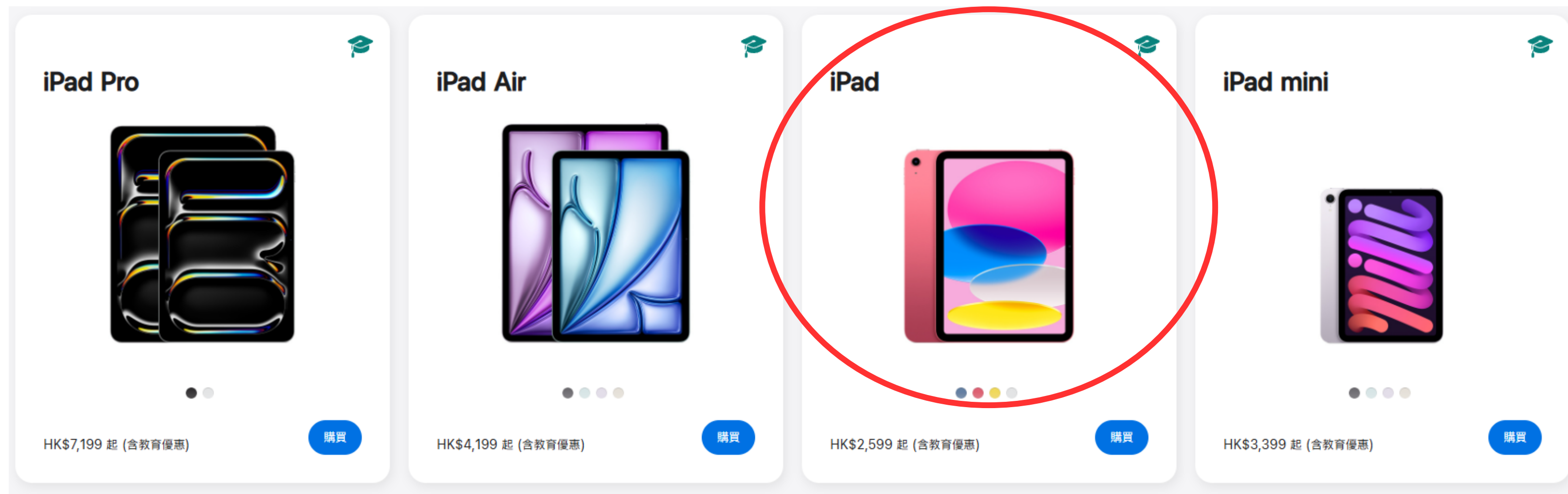
不受空間限制
於網上平台自主學習

03

應對瞬息萬變的社會

培養使用電子設置的能力
免被時代淘汰

本校對流動裝置的要求



- 能夠使用Apple Pencil的iPadOS平板電腦，建議購買 iPad 11吋 (第11代)，最低要求為第6代。
- 觸控筆：Apple Pencil (USB-C)，其他電容觸控筆亦可
- 可選配件：鍵盤、保護貼、保護套

購買/取得IPAD的方法

家長必須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取得iPad及其配件，供子女於學校作學習用途。

透過學校購買	九月初	十一月	
	- 留意通告，填寫訂購表格 - 本校將安排供應商設到校售賣服務	到貨取機 按校方指引於學校開始使用	
自行購買	九月初	九月	
	- 留意通告，校方將安排時間收取iPad進行「流動裝置管理(MDM)系統」設置 - 交出裝置前，須先重設裝置（包括登出AppleID、清除所有內容）。	MDM安裝完成後 按校方指引於學校開始使用	
資助借機	九月初 (第一輪) 及 十一月初 (第二輪)	預計十一月 (第一輪) 一月 (第二輪)	子女退學/畢業
	- 準備資助證明文件，如書簿津貼、綜援證明等 - 留意通告，使用eClass Parent App於指定通告上載資格證明	到貨取機 按校方指引於學校開始使用	歸還裝置及所有附帶配件

如何判斷是否 合符資助資格？

申請資格：

綜援、全額或半額書簿津貼

如於2021/22學年至2024/25學年期間曾於就讀學校接受教育局「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—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」計劃的資助，請確認**已向原先就讀學校還機**，否則會影響申請資格。

如需申請，需提交綜援／書簿津貼的證明文件。

流動裝置管理(MDM)系統

MDM是甚麼？

- 安裝在平板電腦上的管理系統
- 方便一次過推送及安裝應用程式到學生的平板電腦
- 協助全體學生分組討論、進入教學資源或應用程式
- 管理下載應用程式、裝置功能的權限
- 學生只准攜帶已安裝MDM之iPad回校

如屬自行購買的iPad，在安裝MDM後，iPad將回復原廠設定，原有的Apple ID將被取代，請及早備份原有iPad

流動裝置管理(MDM)系統

安裝MDM的目的

- 讓學生更專心用iPad作學習用途
- 提升學生的學習效能，以及提升老師的教學效能

如屬自行購買的iPad，在安裝MDM後，iPad將回復原廠設定，原有的Apple ID將被取代，請及早備份原有iPad

流動裝置管理(MDM)系統

本校就自行購買iPad之MDM安排

為方便學校安裝MDM，學校會於**本學年下學期安排時間**（詳情留意通告）收取學生自行攜帶之iPad，學生/家長需要：

- 在iPad貼上班別、學號、學生姓名
- 不設密碼及指紋解鎖
- 登出Apple ID 及 關閉「尋找我的裝置 / Find My」功能
- 充滿電量

收取iPad後：

- iPad將在完成安裝MDM後，歸還予學生作學習用途
- 如因未登出Apple ID / 未能解鎖iPad而導致MDM安裝失敗，學生或家長需解鎖及登出Apple ID並再次交回iPad

可接受使用政策 (AUP)

確保裝置能被妥善運用的三方協議



學校及老師

提供適當及足夠的學習資源供學生
自主學習



家長

在家培養子女良好使用裝置習慣



學生

在校園內，正確、合法、負責任、
符合規範地使用電子工具、互聯網
及通訊

可接受使用政策 (AUP)

確保裝置能被妥善運用的三方協議

本校的AUP概要

- 在校內，平板電腦**只作學習用途**
- 嚴禁用平板電腦作非法行為
- 除非得老師批准，否則**不能**：
 - 錄影、錄音或拍照
 - 於小息和午膳期間使用平板電腦（落堂時必須把iPad放置課室的充電櫃中）
- 在校內使用的iPad皆須經批准及**已安裝MDM系統**，否則該裝置會交由校方暫時保管，並通知家長到校取回。

如學生違反守則，學校將視乎情況作出處分。

常見問題

Q：MDM是監控系統嗎？

A：MDM絕非監控系統，MDM的目的在於避免學生濫用學習工具，隨意在課堂上下載及開啟非學習用途的應用程式(apps)，減低學生違規的可能性。

Q：本人的子女曾於2021/22 – 2024/25學年期間申請優質教學基金的流動裝置計劃的資助，我可以再次申請資助嗎？

A：請確認已向原先就讀學校還機，否則會影響借機資格。你需要提交綜援或書簿津貼資助證明文件以申請，詳情請留意開學後的通告。

Q：假如平板電腦遭到損壞，應該如何處理？

A：(a) 如該平板電腦屬自行或透過學校購買，學生和家長須自行負責維修或重新購買；

(b) 如該平板電腦是透過資助借得，則須儘快通知班主任，學校會發出供應商的維修報價單據予學生，家長須與根據報價單與供應商聯絡進行維修，費用或須由家長承擔；

(c) 如該平板電腦屬即日借還，學生和家長有機會需要承擔維修費用。

Q：假如遺失平板電腦，應該如何處理？

A：請先向班主任通報，校方會先啟動裝置定位功能，以協助學生尋回裝置。若未能尋回：

(a) 如該平板電腦屬自行或透過學校購買，學生和家長須自行處理，學校只能盡力提供協助；

(b) 如該平板電腦是向校方借得，須由家長及學生親自尋回裝置。若未能仍然尋回，家長需親自到警署報案。

若上述問題涉及訓育問題，將交由學校的訓育組進行處理。

講座重點及總結

1. 自主學習，刻不容緩
2. iPad 第11代 + Apple Pencil / 電容觸控筆
3. 電子裝置只作學習用途，應正確使用電子裝置

每個人都應該善用科技，並成為負責任的科技使用者



下載本次講座內容（宣傳單張電子版）：<https://bit.ly/3UxY2Ze>